

##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一）控股股东名称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广集团”）。

#### （二）控股股东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文广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187,148,228 股，占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明珠”）当时总股本的 44.9382%。

#### （三）前次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文广集团前次增持计划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控股股东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决定的公告》（临 2015-077），该计划已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实施完成，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392.8111 万股，累计投入资金 10,006.81 万元。

文广集团承诺自 2017 年 5 月 5 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前述增持股票。

###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文广集团自 2017 年 5 月 5 日起，利用自有资金 1 亿元，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增持等方式增持东方明珠 A 股股票，增持期限为 12 个月，所增持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详见公司

于2017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临2017-034)。

### 三、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2018年5月4日，东方明珠接到控股股东文广集团的通知，内容如下：

文广集团于2018年5月4日利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224,700股。

根据公司2017年5月5日《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7-034)文广集团的决定，文广集团从2017年5月8日至2018年5月4日累计增持公司股票509.14万股，累计投入资金10,000.44万元，增持计划已经执行完毕。截至2018年5月4日收盘，文广集团持有公司股票1,192,239,6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1392%。

### 四、本次增持的合法性

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 五、文广集团承诺

基于对东方明珠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于公司价值的认可，文广集团承诺自2018年5月5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前述执行完毕的增持计划所增持的股票。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5日

● 备查文件

《文广集团关于完成增持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